

卷十三

典
禮
志

卷十三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六十二

典禮志十三

八旗喪禮上

王公等喪禮

公主王妃等喪禮

崇德間定和碩親王喪

聞輟朝三日遣禮部官視祭葬禮

欽賜初祭大祭造墳匠役由工部撥給多羅郡王喪

聞輟朝二日多羅貝勒喪

聞輟朝一日俱遣禮部官視祭葬禮

欽賜初祭大祭造墳匠役由工部撥給固山貝子鎮



國公。輔國公。鎮國將軍。輔國將軍。奉國將軍。喪聞。俱遣禮部官視祭葬禮。

欽賜初祭大祭。王貝勒貝子婚娶之子卒。遣禮部官致祭。

右會典

順治元年正月己酉定。和碩親王薨。

上輟朝三日。禮部官視祭葬。和碩親王以下。奉國將軍以上。固山額真。昂邦章京以下。牛录章京以上。固倫公主。和碩福金以下。奉國將軍妻以上。

皆會喪。設親王儀仗。鞍馬十五匹。空馬十五匹。王下官員及妻。俱喪服。用彩棺。內襯五層。王下官員及妻。大祭畢除服。王下在部院衙門及閒散各官。未畢祭入署。帶纓帽。穿常服。上墳日。仍去纓。其瑩垣享殿。皆王府及所屬牛录下人夫起造。初祭。

賜牛一。羊八。酒九瓶。紙錢三萬。次祭。

賜亦如之。加封謚。勒石瑩所。初祭次祭日。除

上賜外。自增入引幡一桿。金銀錠七萬。紙錢四萬。羊

九隻。桌三十張。百日。週年。金銀錠一萬。紙錢一萬。羊九隻。桌十五張。多羅郡王薨。

上輟朝二日。禮部官視祭葬。和碩親王以下會喪。屬員服喪。除服。及棺襯造墳。封謚立碑等儀。俱如和碩親王例。設郡王儀仗。鞍馬十四匹。空馬十四匹。初祭。

賜牛一。羊六。酒七瓶。紙錢二萬三千。次祭。賜亦如之。初祭。次祭。日。除。

上賜外。自增入引幡一桿。金銀錠六萬。紙錢三萬七千。羊七隻。桌二十五張。百日。週年。金銀錠一萬。紙錢一萬。羊七隻。桌十三張。多羅貝勒薨。

上輟朝一日。禮部官視祭葬。和碩親王以下會喪。屬員服喪。除服。及棺襯造墳。封謚立碑等儀。俱如多羅郡王例。設貝勒儀仗。鞍馬十三匹。空馬十三匹。初祭。

賜牛一。羊四。酒五瓶。紙錢一萬五千。次祭。賜亦如之。初祭。次祭。日。除。

上賜外。自增入引幡一桿。金銀錠五萬。紙錢三萬五

千○羊○五○隻○桌○二十○張○百○日○週○年○金○銀○錠○一○萬○紙○
錢○一○萬○羊○五○隻○桌○十○張○固○山○貝○子○薨○禮○部○官○視○
祭○葬○多○羅○郡○王○以○下○會○喪○屬○員○服○喪○除○服○及○造○
墳○俱○如○多○羅○貝○勒○例○用○彩○棺○內○襯○三○層○設○貝○子○
儀○仗○鞍○馬○十○二○匹○空○馬○十○二○匹○初○祭○

賜○羊○五○隻○酒○五○瓶○紙○錢○一○万○次○祭○

賜○亦○如○之○初○祭○次○祭○日○除○

上○賜○外○自○增○入○引○幡○一○桿○金○銀○錠○四○万○紙○錢○三○万○羊○
三○隻○桌○十○五○張○百○日○週○年○金○銀○錠○八○千○紙○錢○八○

千○羊○五○隻○桌○八○張○鎮○國○公○卒○禮○部○官○視○祭○葬○多○
羅○貝○勒○以○下○會○喪○屬○員○服○喪○除○服○及○棺○襯○造○墳○
俱○如○固○山○貝○子○例○設○執○事○鞍○馬○十○匹○空○馬○十○匹○
初○祭○

賜○羊○四○隻○酒○四○瓶○紙○錢○九○千○次○祭○

賜○亦○如○之○初○祭○次○祭○日○除○

上○賜○外○自○增○入○引○幡○一○桿○金○銀○錠○三○万○紙○錢○二○万○一○
千○羊○三○隻○桌○十○張○百○日○週○年○金○銀○錠○七○千○紙○錢○
七○千○羊○四○隻○桌○七○張○輔○國○公○卒○禮○部○官○視○祭○葬○

多羅貝勒以下會喪。屬員服喪。除服。及棺襯造墳。俱如鎮國公例。設執事。鞍馬八匹。空馬八匹。初祭。

賜羊四隻。酒四瓶。紙錢八千。次祭。

賜亦如之。初祭。次祭。日除。

上賜外。自增入引旛一桿。金銀錠二萬。紙錢一萬二千。羊三隻。桌十五張。百日週年。金銀錠六千。紙錢六千。羊四隻。桌七張。鎮國將軍卒。禮部官視祭葬。輔國公以下。鎮國將軍以上。皆會喪。用紅

棺。內襯一層。設執事。鞍馬五匹。初祭。

賜羊二隻。酒二瓶。紙錢五千。次祭。

賜亦如之。初祭。次祭。日除。

上賜外。自增入引旛一桿。金銀錠六千。紙錢一千。羊一隻。桌六張。輔國將軍卒。禮部官視祭葬。鎮國將軍以下會喪。棺襯。如鎮國將軍例。設執事。鞍馬四匹。初祭。

賜羊一隻。酒一瓶。紙錢四千。次祭。

賜亦如之。初祭。次祭。日除。

上賜外自增入引旂一桿。金銀錠五千。紙錢一千。羊二隻。桌五張。奉國將軍卒。禮部官視祭葬。輔國將軍以下會喪。棺襯如輔國將軍例。旂四桿。鞍馬三匹。初祭次祭日除。

上賜羊一隻。酒各一瓶。紙錢各三千外。自增入引旂一桿。金銀錠四千。紙錢一千。羊一隻。桌四張。宗室卒。用紅棺。內襯一層。鞍馬二匹。初祭次祭日。用引旂一桿。金銀錠三千。紙錢三千。羊二隻。桌三張。在八分內。和碩親王子。已娶妻未受封卒。

者。用鞍馬七匹。多羅郡王子。鞍馬六匹。多羅貝勒子。鞍馬五匹。固山貝子卒。用鞍馬四匹。鎮國公。輔國公子卒。鞍馬三匹。在八分內。無品宗室卒。其馬匹。金銀錠。紙錢。羊。桌等物。俱如鎮國將軍例。

九年九月辛巳更定。和碩親王薨。

上輟朝三日。和碩親王以下。奉國將軍以上。異姓公

侯伯。固山額真。尚書。精奇尼哈番以下。拜他喇布勒哈番以上。固倫公主。和碩福金以下。奉國

將軍夫人以上。皆會喪。全設儀仗。並鞍馬空馬。各十五匹。用彩棺。內襯五層。王所屬官員壯大。以上並妻俱喪服。次祭後除服。未除服以前。王所屬旗下。並在部院各官。入署戴有纓帽。穿常服。赴塋所。仍去纓。初祭。

上賜牛一。羊八。酒九瓶。紙錢三萬。次祭。

賜同。加封謚。給造墳銀五千兩。命工部立碑。墳前並建碑亭。內院撰給碑文。初祭除。

上賜羊紙外。自備引旛一桿。金銀錠七萬。紙錢四萬。

祭饌三十桌。羊九隻。次祭同。百日。期年。用金銀錠一萬。紙錢一萬。祭饌十五桌。羊九隻。

上賜羊紙。遣官詣墳致祭二次。王所屬宗室官員。於墳前門外跪迎。俟所遣官過。隨入。讀祝祭奠畢。仍送。

諭祭官至。迎接所望。

闕謝

恩。行三跪九叩頭禮。世子薨。

上輟朝二日。和碩親王以下。奉國將軍以上。異姓公。

侯伯。固山額真。尚書。精奇尼哈番以下。甲喇章。京品級官以上。固倫公主。和碩福金以下。奉國將軍夫人以上。皆會喪。全設儀仗。並鞍馬十四匹。空馬十五匹。初祭。

上賜牛一。羊八。酒九瓶。紙錢二萬五千。次祭。

賜同。給造墳銀四千兩。初祭除。

上賜羊紙外。自備引旛一桿。金銀錠六萬五千。紙錢四萬。祭饌三十桌。羊九隻。次祭同。百日。期年。用金銀錠一萬。紙錢一萬。祭饌十五桌。羊九隻。彩。

棺。殮。視。造墳。封謚。立碑。

諭祭等項。俱如和碩親王例。多羅郡王薨。

上輟朝二日。和碩親王以下。奉國將軍以上。異姓公侯伯。固山額真。尚書。精奇尼哈番以下。甲喇章。京品級官以上。固倫公主。和碩福金以下。奉國將軍夫人以上。皆會喪。全設儀仗。並鞍馬。空馬。各十四匹。初祭。

上賜牛一。羊六。酒七瓶。紙錢二萬三千。次祭。

賜同。給造墳銀三千兩。初祭除。

上賜羊紙外自備引幡一桿。金銀錠六萬。紙錢三萬七千。祭饌二十五桌。羊七隻。次祭同。百日。期年。用金銀錠一萬。紙錢一萬。祭饌十三桌。羊七隻。彩棺。殮襯。造墳。封謚。立碑。

諭祭等項俱如和碩親王例。多羅貝勒薨。

上輟朝一日。世子。多羅郡王以下。奉國將軍以上。異姓公侯伯。固山額真。尚書。精奇尼哈番以下。梅勒章京。侍郎。品級官以上。及本固山牛录章京以上。和碩公主。世子。福金。多羅郡王。福金以下。

奉國將軍夫人以上。皆會喪。全設儀仗。並鞍馬。空馬。各十三匹。初祭。

上賜牛一。羊四。酒五瓶。紙錢一萬五千。次祭。

賜同。給造墳銀二千兩。初祭除。

上賜羊紙外自備引幡一桿。金銀錠五萬。紙錢三萬五千。祭饌二十桌。羊五隻。次祭同。百日。期年。用金銀錠一萬。紙錢一萬。祭饌十桌。羊五隻。彩棺。殮襯。造墳。封謚。立碑。

諭祭等項俱如和碩親王例。但不造碑亭。固山貝子。

薨。多羅貝勒以下。奉國將軍以上。異姓公侯伯。固山額真。尚書。精奇尼哈番。及本固山甲喇章京。理事官。品級官以上。多羅貝勒。福金以下。奉國將軍夫人以上。皆會喪。全設儀仗。並鞍馬。空馬。各十二匹。用彩棺。內襯三層。初祭。

上賜羊五隻。酒五瓶。紙錢一萬。次祭。

賜同。給造墳銀一千兩。初祭。除。

上賜羊紙外。自備引旛一桿。金銀錠四萬。紙錢三萬。祭饌十五桌。羊三隻。次祭同。百日。期年。用金銀。

錠八千。紙錢八千。祭饌八桌。羊五隻。封謚。立碑。

諭祭等項。俱如多羅貝勒例。鎮國公卒。固山貝子以下。奉國將軍以上。固山福金以下。奉國將軍夫人以上。及所屬官員。皆會喪。全設執事。並鞍馬。空馬。各十匹。初祭。

上賜羊四隻。酒四瓶。紙錢九千。次祭。

賜同。給造墳銀五百兩。初祭。除。

上賜羊紙外。自備引旛一桿。金銀錠三萬。紙錢二萬。一千。祭饌十五桌。羊三隻。次祭同。百日。期年。用。

金銀錠七千。紙錢七千。祭饌七桌。羊四隻。彩棺殮襯。封謚。立碑。

諭祭等項。俱如固山貝子例。輔國公卒。固山貝子以下。奉國將軍以上。固山福金以下。奉國將軍。夫人以上。及所屬官員。皆會喪。全設執事。並鞍馬。空馬各八匹。初祭。

上賜羊四隻。酒四瓶。紙錢八千。次祭。

賜同。給造墳銀五百兩。初祭除。

上賜羊紙外。自備引幡一桿。金銀錠二萬。紙錢一萬二千。祭饌十五桌。羊三隻。次祭同。百日。期年。用金銀錠六千。紙錢六千。祭饌七桌。羊四隻。彩棺殮襯。封謚。立碑。

諭祭等項。俱如鎮國公例。鎮國將軍卒。輔國公以下。奉國將軍以上。皆會喪。用朱棺襯一層。設執事。並鞍馬五匹。初祭。

上賜羊二隻。酒二瓶。紙錢五千。次祭。

賜同。初祭除。

上賜羊紙外。自備引幡一桿。金銀錠六千。紙錢一千。

祭饌六桌。羊三隻。次祭同。

上仍賜羊紙。遣官祭一次。內院撰給祭文。迎接謝恩如例。立碑候。

旨行。輔國將軍。卒。鎮國將軍。輔國將軍。奉國將軍。俱會喪。用朱棺。襯一層。設執事。並鞍馬四匹。初祭。

上賜羊一隻。酒一瓶。紙錢四千。次祭。

賜同。初祭。除。

上賜羊紙外。自備引旛一桿。金銀錠五千。紙錢一千。祭饌五桌。羊三隻。次祭同。

上仍賜羊紙。遣官祭一次。內院撰給祭文。迎接謝

恩如例。自立碑。內院撰給碑文。奉國將軍。卒。輔國將

軍。奉國將軍。俱會喪。用朱棺。襯一層。設執事。並

鞍馬三匹。初祭。次祭。

上共賜羊一隻。酒二瓶。紙錢六千。初祭。自備引旛一桿。金銀錠四千。紙錢四千。祭饌四桌。羊一隻。次

祭同。

上所賜羊紙。亦在數內。

上仍賜羊紙。遣官祭一次。迎接謝。

恩如例。宗室卒。用朱棺。襯一層。鞍馬二匹。初祭。次祭。用引旛一桿。金銀錠三千。紙錢三千。祭饌三桌。羊二隻。八分以內。和碩親王已娶妻未封之子。卒。用鞍馬七匹。多羅郡王子。用鞍馬六匹。多羅貝勒子。用鞍馬五匹。固山貝子之子。卒。用鞍馬四匹。鎮國公。輔國公之子。卒。用鞍馬三匹。建造墓室。聽便。如建三年後。拆毀造墳。未娶妻之子。不許建墓室。八分以內無品級宗室卒。所用馬。羊。金銀錠。紙錢。祭饌。照鎮國將軍例。

世祖實錄 右俱

按會典內載和碩親王以下。固山貝子以上。薨。鎮國公。輔國公。卒。俱由宗人府題請。

賜封謚。鎮國將軍。輔國將軍。卒。應否與謚。宗人府具

題請

旨

順治間定。奉恩將軍喪

聞。陳設執事。朱棺。內襯一層。

賜祭二次。無祭文。

右會典

凡葬期。順治九年題准。親王停喪本府。候墳院造完日發引。期年而葬。郡王貝勒停喪本府。五月發引。七月而葬。貝子以下。公以上。停喪本府。三月發引。五月而葬。其應會喪官員。必俟殮後方回家。發引致祭日。仍齊集。

右會典

凡會喪。康熙九年議准。親王以下。輔國公以上。喪。本府屬員具喪服外。正紅旗禮親王。鑲白旗肅親王。鑲紅旗承澤親王。敬謹親王。克勤郡王。福勒黑公。正藍旗饒餘親王。豫郡王。鑲藍旗鄭親王。恪僖貝勒。靖寧貝勒。顧爾馬洪貝子。以上十二支。若係本支所分者。本身及府屬員。俱具喪服。各官命婦。照其夫例。其非本支王以下。公以上。或應會喪。或不應會喪。而願會喪者。俱摘冠纓。從官亦照其主例。若係長輩。不具喪服者。聽。凡應會喪者。進衙門用常服辦事。如至喪家及墳所。仍用喪服。

御前公。侯。伯。內大臣。護軍統領。護軍叅領。以上官員。及部員不應會喪者。奉

旨遣往。方許赴喪。其餘各旗護軍統領。護軍叅領。護衛。各隨本府王等赴喪。各官命婦亦隨本府王妃等赴喪。不許私往。

右真會典

雍正四年六月二十二日奉

上

五諭。嗣後王貝勒貝子公等。如遇家有喪事。將該屬之文武大臣。著吏兵二部開列具奏。再令成服。其

官官員內有在緊要處行走者。著該管大臣指名具奏。奏令其照常辦事。特諭。

上

五諭
右
八旗

以上王公等喪禮

崇德間定。固倫公主。和碩親王妃。和碩公主。多羅郡王妃。多羅貝勒夫人。固山貝子夫人。郡主。縣主。郡君。縣君。喪

聞。俱遣禮部官致祭。

右會典

順治元年正月己酉定。和碩福金。禮部官視
祭葬。和碩親王以下。奉國將軍以上。固倫公主
和碩福金以下。奉國將軍妻以上。皆會喪。設儀
仗。鞍馬六匹。用彩棺。內襯五層。王下官員。帽除
纓。官員妻俱喪服。大祭畢除服。初祭次祭日。除
上賜牛一隻。羊八隻。酒九瓶。紙錢二萬外。自增入引
旛一桿。金銀錠七萬。紙錢五萬。羊九隻。桌三十
張。百日。期年。金銀錠一萬。紙錢一萬。羊九隻。桌
十五張。多羅福金。禮部官視祭葬。多羅郡王

以下會喪。屬員服喪。除服。及棺襯。俱如和碩福
金例。設儀仗。鞍馬五匹。初祭次祭日。除

上賜牛一隻。羊六隻。酒七瓶。紙錢一萬五千外。自增
入引旛一桿。金銀錠六萬。紙錢四萬五千。羊八
隻。桌二十五張。百日。週年。金銀錠一萬。紙錢一
萬。羊七隻。桌十三張。多羅貝勒福金。禮部官
視祭葬。多羅郡王以下會喪。屬員服喪。除服。及
棺襯。俱如多羅福金例。設儀仗。鞍馬四匹。初祭
次祭日。除

上賜羊五隻。酒五瓶。紙錢一萬外。自增入引幡一桿。
金銀錠五萬。紙錢四萬。羊五隻。桌二十張。百日。
週年。金銀錠一萬。紙錢一萬。羊五隻。桌十張。固
山貝子福金。禮部官視祭葬。多羅貝勒以下
會喪。屬員服喪。除服。俱如多羅貝勒福金例。用
彩棺。內襯三層。設儀仗。鞍馬三匹。初祭。次祭。日
除。

上賜羊三隻。酒三瓶。紙錢七千外。自增入引幡一桿。
金銀錠四萬。紙錢三萬三千。羊五隻。桌十五張。
百日。週年。金銀錠八千。紙錢八千。羊五隻。桌八
張。鎮國公妻卒。禮部官視祭葬。固山貝子以下
會喪。屬員服喪。除服。及棺襯。執事。馬匹。俱如固
山貝子福金例。初祭。次祭。日。除。

上賜羊二隻。酒二瓶。紙錢六千外。自增入引幡一桿。
金銀錠三萬。紙錢二萬四千。羊五隻。桌十五張。
百日。週年。金銀錠七千。紙錢七千。羊四隻。桌七
張。輔國公妻卒。禮部官視祭葬。固山貝子以下
會喪。屬員服喪。除服。及棺襯。執事。馬匹。俱如鎮

國公妻例。初祭次祭日。除

上賜羊二隻。酒二瓶。紙錢五千外。自增入引幡一桿。金銀錠二萬。紙錢一萬五千。羊五隻。桌十五張。百日週年。金銀錠六千。紙錢六千。羊四隻。桌七張。

九年九月辛巳更定。固倫公主。和碩福金薨。和碩親王以下。奉國將軍以上。固倫公主。和碩福金以下。奉國將軍夫人以上。俱會喪。所屬官員。俱去帽纓。壯大以上官員妻。俱喪服。次祭後除

服。全設儀仗。並鞍馬六匹。用彩棺。襯五層。

上共賜牛一。羊八。酒九瓶。紙錢二萬。初祭用引幡一桿。金銀錠七萬。紙錢七萬。祭饌三十桌。羊十八隻。次祭同。

上所賜牛。羊。紙張。亦在數內。百日。期年。用金銀錠一萬。紙錢一萬。祭饌十五桌。羊九隻。

上仍賜羊。紙。遣官祭一次。迎接謝。

恩如例。和碩公主。和碩庶福金。世子福金薨。世子多羅郡王以下。奉國將軍以上。固倫公主。和碩福

金以下。奉國將軍夫人以上。俱會喪。所屬官員。俱去帽纓。壯大以上官員妻。俱喪服。次祭後除服。全設儀仗。並鞍馬五匹。用彩棺。襯五層。

上共賜牛一。羊六。酒七瓶。紙錢一萬七千。初祭用引旛一桿。金銀錠六萬。紙錢六萬。祭饌二十七桌。羊十六隻。次祭同。

上所賜牛。羊。紙張。亦在數內。百日。期年。用金銀錠一萬。紙錢一萬。祭饌十三桌。羊七隻。

上仍賜羊。紙。遣官祭一次。迎接謝。

恩如例。和碩格格。世子庶福金。多羅郡王。福金。薨。世子。多羅郡王以下。奉國將軍以上。固倫公主。和碩福金以下。奉國將軍夫人以上。俱會喪。所屬官員。俱去帽纓。壯大以上官員妻。俱喪服。次祭後除服。全設儀仗。並鞍馬五匹。用彩棺。襯五層。上共賜牛一。羊六。酒七瓶。紙錢一萬五千。初祭用引旛一桿。金銀錠六萬。紙錢六萬。祭饌二十五桌。羊十四隻。次祭同。

上所賜牛。羊。紙張。亦在數內。百日。期年。用金銀錠一

萬紙錢一萬祭饌十三桌羊七隻

上仍賜羊紙遣官祭一次迎接謝

恩如例多羅格格多羅郡王庶福金多羅貝勒福金
薨世子多羅郡王以下奉國將軍以上和碩公
主世子福金多羅郡王福金以下奉國將軍夫
人以上俱會喪所屬官員俱去帽纓壯大以上
官員妻俱喪服次祭後除服全設儀仗並鞍馬
四匹用彩棺襯五層

上共賜羊五隻酒五瓶紙錢一萬初祭用引幡一桿

金銀錠五萬紙錢五萬祭饌二十桌羊十隻次

祭同

上所賜羊紙亦在數內百日期年用金銀錠一萬紙
錢一萬祭饌十桌羊五隻

上仍賜羊紙遣官祭一次迎接謝

恩如例多羅貝勒庶福金多羅格格固山福金薨多

羅貝勒以下奉國將軍以上和碩格格多羅貝

勒福金以下奉國將軍夫人以上俱會喪所屬

官員俱去帽纓壯大以上官員妻俱喪服次祭

後除服用鞍馬三匹。彩棺。襯三層。

上共賜羊三隻。酒三瓶隻。紙錢七千。初祭用引幡一桿。

金銀錠四萬。紙錢四萬。祭饌十五桌。羊八隻。次

祭同。

上所賜羊紙亦在數內。百日期年。用金銀錠八千。紙

錢八千。祭饌八桌。羊五隻。固山貝子庶福金。固

山格格。鎮國公夫人卒。固山貝子以下。奉國將

軍以上。多羅格格。固山福金以下。奉國將軍夫

人以上。俱會喪。所屬官員。俱去帽纓。壯大以上

官員妻。俱喪服。次祭後除服用鞍馬三匹。彩棺

襯三層。

上共賜羊二隻。酒二瓶。紙錢六千。初祭用引幡一桿。

金銀錠三萬。紙錢三萬。祭饌十五桌。羊七隻。次

祭同。

上所賜羊紙亦在數內。百日期年。用金銀錠七千。紙

錢七千。祭饌七桌。羊四隻。鎮國公庶因夫人。及公

女。輔國公夫人卒。固山貝子以下。奉國將軍以

上。固山福金以下。奉國將軍夫人以上。俱會喪。

所屬官員。俱去帽纓。壯大以上官員妻。俱喪服。次祭後除服。用鞍馬三匹。彩棺襯三層。

上共賜羊二隻。酒二瓶。紙錢五千。初祭用引幡一桿。金銀錠二萬。紙錢二萬。祭饌十五桌。羊七隻。次祭同。

上所賜羊紙。亦在數內。百日期年。用金銀錠六千。紙錢六千。祭饌七桌。羊四隻。輔國公庶夫人卒。輔國公以下。奉國將軍以上。俱會喪。所屬官員。俱去帽纓。壯大以上官員妻。俱喪服。次祭後除服。用鞍馬二匹。彩棺襯三層。

上共賜羊二隻。酒二瓶。紙錢四千。初祭用引幡一桿。金銀錠一萬五千。紙錢一萬五千。祭饌十三桌。羊六隻。次祭同。

上所賜羊紙。亦在數內。百日期年。用金銀錠五千。紙錢五千。祭饌六桌。羊三隻。

世祖實錄 右俱

按親王女。和碩格格。即郡主。世子。郡王女。多羅格格。即縣主。貝勒女。多羅格格。即郡君。貝

子女固山格格。即縣君。入八分鎮國輔國公女。即鄉君。

順治十二年題准。下嫁外藩固倫公主喪。

聞內院撰給

諭祭文。遣內大臣侍衛及禮部理藩院官。捧至墳。其額駙親屬。率屬員離墳一里。跪迎。候過。隨入。讀文。奠酒。時皆跪。禮畢。送

諭祭官於迎處望

闕謝

恩行三跪九叩頭禮。下嫁外藩和碩公主喪。

聞內院撰給

諭祭文。遣侍衛及禮部理藩院官。讀文致祭。如前儀。下嫁外藩郡主喪。

聞遣官讀文致祭。與和碩公主同。下嫁外藩縣主喪。聞內院撰給

諭祭文。遣禮部理藩院官。讀文致祭。下嫁外藩郡君喪。

聞遣禮部理藩院官致祭。無祭文。下嫁外藩縣君喪。

聞遣官致祭與郡君同下嫁外藩鄉君喪
聞遣官致祭與縣君同

康熙五十二年議准多羅貝勒生母喪

聞一應喪儀俱照貝勒嫡夫人例遣禮部官讀文致
祭

五十四年覆准固倫公主有子孫奏請建碑給
謚者准其立碑勒文並給與謚號

右俱會典

以上公主王妃等喪禮



